

2009年资产评估师《建筑工程评估》第五章讲义(2)资产评估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27/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8_B5_84_c47_627916.htm

二、房屋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程序和标准(熟悉)

(一)房屋建筑工程验收的基本要求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验收应划分为单位(子单位)工程、分部(子分部)工程、分项工程和检验批。房屋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应按下列要求进行验收：

- 1.房屋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应符合验收标准和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
- 2.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应符合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要求。
- 3.参加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的各方人员应具备规定的资格。
- 4.工程质量的验收均应在施工单位自行检查评定的基础上进行。
- 5.隐藏工程在隐蔽前应由施工单位通知有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应形成验收文件。
- 6.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应按规定进行见证取样检测。
- 7.检验批的质量应按主控项目和一般项目验收。
- 8.对涉及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重要分部工程应进行抽样检测。
- 9.承担见证取样检测及有关结构安全检测的单位应具有相应资质。
- 10.工程的观感质量应由验收人员通过现场检查，并应共同确认。

(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的程序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应随着工程进展按照检验批和分项工程、分部(子分部)工程、单位(子单位)工程的顺序进行。

- 1.检验批及分项工程验收。应由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组织施工单位项目专业质量(技术)负责人等进行验收。
- 2.分部(子分部)工程验收。应由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质量负责人等进行验收。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的勘察、设计单位工程项目负责人和施

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也应参加相关分部工程验收。

3.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1)施工单位自验。单位(子单位)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应自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评定，并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验收报告。(2)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建设单位收到工程验收报告后，由其(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含分包单位)、设计、监理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单位工程有分包单位施工时，总包单位应派人参加。分包工程完成后，应将工程有关资料交总包单位。

4.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备案。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将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有关文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